

证券代码：839423

证券简称：捷智科技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绵阳捷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22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4月1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陶宏
- 6.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2018年的生产经营及治理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18 年公司整体运作情况，公司总经理做了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公司按照股份转让系统有关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的要求编制了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披露的《绵阳捷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和《绵阳捷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18-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18 年全年经营情况，审议《2018 年年度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18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18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19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披露的《绵阳捷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陶宏、张敏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披露的《绵阳捷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陶宏、张敏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追认 2018 年度对外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披露的《关于追认 2018 年度对外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追认收购资产》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披露的《关于追认收购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股东长期利益的考虑,同时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从公司实际出发，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披露的《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绵阳捷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绵阳捷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4日